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2-040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2012年7月24日，东方财富网股吧中出现了数篇关于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开普”）的帖子：

1、《新开普桂林办事处，负责人：李伟民，成立以来已亏损1654万》。前述网帖发布者声称“新开普桂林办事处，负责人：李伟民，成立以来已亏损1654万”。

2、《新开普武汉办事处自成立一年以来，已损失1500万元……》。前述网帖发布者声称“新开普武汉办事处自成立一年以来，已损失1500万元……”。

二、澄清说明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传言说明如下：

1、新开普桂林办事处成立于2007年，主要负责桂林及周边区域的售后服务工作。按照公司编制该办事处为隶属于南宁办事处的二级办事处。

公司目前在广西校园一卡通市场具有较高的占有率，其中校园一卡通项目主要有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广西水利水电学院、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科技学院、广西民族大学等校园一卡通项目；以广西财经学院、柳州职业技术学院和桂林技师学院为代表的手机一卡通项目；以及多所中职、中学的校园一卡通系统。企事业单位一卡通项目主要有以燕京啤酒（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桂林电力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国电永福电厂等为代表的企业一卡通系统。

新开普与三大运营商也保持了密切的合作，并于2011年与中国电信合作共建了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北海校区的手机一卡通系统，与中国移动共建了柳州职业

技术学院的手机一卡通系统，与中国联通共建了广西财经学院、桂林技师学院手机一卡通系统。2012 年公司将与运营商继续保持密切的合作。

2、新开普武汉办事处成立于 2000 年，是公司成立之初最早设立的驻外办事处之一，主要负责整体湖北省区域的市场销售及售后服务工作。

公司目前在湖北校园一卡通市场同样具有较高的占有率，其中校园一卡通项目主要包含有武昌理工学院、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华中师范大学武汉传媒学院、黄冈职业技术学院、武汉科技大学、武汉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武汉职业技术学院、随州职业技术学院、武汉科技大学城市学院、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武汉市交通学校、湖北省旅游学校等校园一卡通项目；以及以武昌理工学院、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华中师范大学武汉传媒学院及黄冈职业技术学院为代表的手机一卡通项目。企事业一卡通项目主要有以武汉钢铁研究设计院、中国电信鄂州分公司、中国电信黄石分公司等为代表的企业手机一卡通项目。

新开普与三大运营商保持了密切的合作，公司于 2010 年与中国电信合作共建了武昌理工学院的手机一卡通系统，2011 年与中国电信合作共建了黄冈职业技术学院和湖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的手机一卡通系统，2011 年与中国移动共建了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的手机一卡通系统，与中国联通共建了湖北德炎水产有限公司、湖北国顺铝业有限公司、荆州市联通分公司等企业手机一卡通系统。2012 年公司将与运营商继续保持密切的合作。

3、新开普所有办事处营销、服务团队人员稳定，各办事处负责人及相关员工均未也从未接受过任何形式的采访、访谈、调研等活动。

4、新开普所有办事处，均为公司驻外办事机构，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不独立核算。

5、综上所述，前述网帖中关于公司桂林办事处、武汉办事处的叙述内容不属实，为虚假传闻。

三、其他说明

1、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12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同比增长 30%-40%，公司

将在 2012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数据。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2、公司始终本着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进行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负责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同时公司有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了各项信息在流转、传递过程中的严格保密及权限分配。

3、公司对上述不负责任的发帖行为及发帖作者表示谴责，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四、必要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